

義守大學博(碩)士班學位考試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學生_____現在_____學系(研究所)博(碩)士班_____年級肄業，已修畢規定學科學分。

二、茲將完成論文，擬參加本校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博(碩)士班學位論文考試，隨附繕就之論文初稿與論文摘要各兩份。

論文題目：_____

敬請照准。 謹陳

指導教授：

所屬組別系主任：

班主任：

學生

敬上

學號

注意事項：

- 1、凡當學期已提出學位考試申請而未舉行者，應於規定期限《第一學期：1月31日；第二學期：7月31日》前提出書面撤銷，未依規定辦理者，學位考試以1次不及格登記。
- 2、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者，得申請重考；重考以1次為限，仍不及格者，依學則第49條第3款規定退學。
- 3、指導教授及所屬組別系主任檢核學位論文符合系(所)專業領域後簽名。